

##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引起的股本变动

2023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公司完成了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事宜，新增股份 1,368,700 股已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上市。新增股份上市后，公司总股本由 730,774,862 股增加至 732,143,562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5）。

#### （二）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引起的股本变动

202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71,980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732,143,562 股变更至 731,871,582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

综上股本变动情况,公司总股本由730,774,862股增加至731,871,582股,注册资本相应由730,774,862元增加至731,871,582元。

##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本次《公司章程》中与注册资本、总股本变更相关的条款作如下修订:

修改前	修改后
<p><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3,077.4862万元。 公司因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的,可以在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决议后,再就因此而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通过一项决议,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p>	<p><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b>731,871,582</b>万元。 公司因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的,可以在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决议后,再就因此而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通过一项决议,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p>
<p><b>第十九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73,077.4862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73,077.4862万股。</p>	<p><b>第二十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b>731,871,582</b>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b>731,871,582</b>股。</p>

除以上变动以外,因公司相关制度修订导致《公司章程》发生的调整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2023年11月)》和《公司章程修正案(2023年11月)》。

本次章程修订事宜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备查文件

-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章程(2023年11月)》;
- (三)《公司章程修正案(2023年11月)》;
- (四)《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5);
- (五)《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

号：2023-093)。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9日